

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渝农商理财兴时淳盈 1 个月定开 3 号调整公告

尊敬的客户：

根据产品运作需要，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将在渝农商理财兴时淳盈 1 个月定开 3 号下一投资周期起，对理财产品说明书相关条款进行调整，同时新增销售机构。主要调整内容如下：

一、新增销售机构：

产品名称及编号	调整内容	调整后
渝农商理财兴时淳盈 1 个月定开 3 号 (23GSGK21003)	销售机构	E 份额新增销售机构：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产品说明书格式条款调整：

调整的主要内容如下：

1. 对理财产品份额类别相关条款进行优化：将“若投资者有权不接受变更，可通过赎回退出本产品”修订为“如变更对投资者可能造成实质不利影响的，产品经理人将事先通知投资者，并保障不同意的投资者退出的权利。不同意的投资者可通过赎回退出本产品。”
2. 对销售（代理销售）机构相关条款增加补充说明：后续本理财产品各份额类别销售（代理销售）机构如有新增、减少或变更，以产品经理人信息披露为准。
3. 明确本说明书经个人投资者签字、机构投资者加盖公章且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名章之日起生效。

以上调整内容，具体以理财产品说明书为准。

本次调整后的理财产品销售文件自 2025 年 12 月 01 日生效，调整后的销售文件以销售服务机构展示为准。若不接受本次产品经理人对理财产品销售文件的调整，投资者可在产品开放日（2025 年 11 月 28 日）前 7 个自然日（含）9:00 至开放日当日（含）15:30 提交赎回申请，若投资者未进行赎回并继续持有本理财产品，或在上述期间申购本理财产品，则视同认可本次理财产品销售文件的调整且同意适用修订后的理财产品销售文件。

特此公告。

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1 月 19 日